

兴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兴自然资发〔2019〕116号

关于开展第29个全国“土地日”主题 宣传活动的通知

各县国土资源局（分局），机关各科室、直属事业单位：

今年6月25日是第29个全国“土地日”，也是机构改革后全市自然资源系统迎来的首个“土地日”，宣传主题是“严格保护耕地、节约集约用地”。为策划开展好今年全国“土地日”主题宣传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领会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资源保护的重要讲话精神，全面落实中央提出的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、严守耕地红线的总体要求，围绕“严格保护耕地 节

约集约用地”的宣传主题，认真筹划组织各类宣传活动，引导社会各界牢固树立十分珍惜和合理利用土地的理念，切实提高全社会共同关注土地资源、严格保护耕地、节约集约用地、建设生态文明的意识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为加强对今年全国“土地日”主题宣传活动的组织领导，市局成立活动领导小组，包振琪局长任组长，钮扣华副局长任副组长，由局办公室牵头，负责本次宣传活动的组织和协调工作，各国土资源所（分局），机关各科室、直属事业单位具体抓好落实，确保今年“土地日”主题宣传活动取得预期成效。

三、活动时间

2019年6月24日—28日，为期一周。

四、活动形式

1. 组织开展“耕地保护乡村行”活动

结合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、集中整治巡视整改反馈问题“百日行动”和大走访大落实“新风行动”，深入乡村，开展“政策大宣讲、问题大排查”，排查破坏耕地、违法违规占用耕地的问题线索，及时做好矛盾调处和问题整改工作。 2.

组织开展“集约用地企业行”活动

深入全市各类工业园区和企业，结合生态文明建设、“五未用地”处置，宣讲土地资源的稀缺性和自然资源保护的重要性，引导园区和企业提高节约集约用地意识，挖掘节约集约用地的典

型经验。

3. 组织开展各类宣传活动

(1) 新媒体：积极转发自然资源部联合有关公益组织制作的土地日公益宣传片；根据自然资源部统一组织，在今日头条、抖音平台，围绕“我与土地的故事”主题，共同发起短视频宣传活动，通过短视频展现珍惜土地资源、节约集约用地的故事。

(2) 网站纸媒：在局门户网、局域网发布 6.25 “土地日”有关宣传内容和宣传方案；围绕今年“土地日”宣传主题，在《兴化日报》做一期专版报道。

(3) 现场咨询：6月25日，在沧浪公园设立咨询台，分发宣传资料和接受咨询，集中搞好宣传。各基层国土资源所（分局）要在当天，选择辖区人口集中点设立宣传咨询点，向群众分发宣传资料和接受咨询。

(4) 标语宣传：在局大楼电子显示屏循环滚动播放宣传标语，宣传车在各乡镇村播放宣传片、宣传标语，各基层国土资源所（分局）在所辖区域内张贴或悬挂宣传标语。

(5) 短信宣传：联合电信、移动公司在6月25日，将“土地日”宣传主题内容群发至市四套班子领导，市相关部门负责人，各镇村主要负责人及系统广大干部职工，增强他们依法管地用地的自觉性。

五、活动要求

1. 为扎实开展今年全国“土地日”主题宣传活动，各国土资

源所（分局）要结合本地实际，制定宣传方案，明确目标责任，细化工作要求，精心组织实施，宣传活动要注重实效，准确把握重点宣传对象，确保宣传活动的针对性。各项宣传活动要力行勤俭节约，杜绝铺张浪费。

2. 宣传活动结束后，请各国土资源所（分局）于6月30日前将本单位主题宣传活动方案、总结材料、活动图片（3-5张）及文字说明等（所有材料电子版即可）报送局办公室。

3. 省自然资源厅将组织开展全国“土地日”主题宣传活动好项目评选。请各国土资源所（分局）同时报送1个参评的好项目资料（含好项目推荐表，项目证明材料包括视频、动画、照片等宣传资料），市局将择优上报参加评选，予以通报表扬。

联系人：何文朝；电话：83250133；QQ：3380739896；
地址：局机关东大楼三楼320室。

附件：第29个全国“土地日”主题宣传活动好项目推荐表

兴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19年6月23日

兴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

2019年6月23日印发

第 29 个全国“土地日”主题宣传活动好项目推荐表

项目名称	
实施单位	
项目简介	
主要特色	